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大象慧雲的股本權益**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買方在上海聯交所以投標方式收購目標公司的0.36%股本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收購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買方在上海聯交所通過公開掛牌流程從賣方收購目標公司的少數股本權益。

**標的事項**

目標公司0.36%股本權益。

**代價**

收購代價為人民幣5,000,000元。代價參考賣方於國家國有資產管理局備案的目標公司價值並經過投標流程釐定。

本公司將以內部資源結清代價。

## 有關目標公司的資料

目標公司為中國發票及稅務信息管理服務解決方案的領先供應商。

根據目標公司已公佈的財務資料，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的財務業績如下：

|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
|-------|----------------|----------------|
|       | 二零一八年<br>人民幣千元 | 二零一九年<br>人民幣千元 |
| 除稅前溢利 | 6,022          | 5,982          |
| 除稅後溢利 | 6,111          | 6,513          |

目標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7,379,600元。

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將間接持有目標公司0.36%股本權益，有關股本權益將作為本公司的投資入賬。

##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

目標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發票及稅務信息管理服務解決方案，與本集團業務互為補充。賣方業務亦是提供發票及稅務信息管理服務解決方案。收購事項可為本公司創造與賣方的緊密合作關係。此外，收購事項亦可與目標公司另外兩位主要股東促進及發展關係。

鑑於我們在上海聯交所經過投標流程後進行收購事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 本公司

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製造及銷售打印機、稅控設備及其他電子產品。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商業設備及稅控設備。

## 賣方

賣方為目標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持有約32.1043%股本權益。賣方在上海聯交所通過公開掛牌要約出售目標公司4%股本權益。目標公司為信息技術行業的高科技國有上市公司，專注於資訊安全。賣方在上交所上市(上交所股份代號：600271)。本公司目前持有賣方附屬公司廣東航天信息愛信諾科技有限公司的1.76%股本權益。就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目標公司、賣方、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

##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        |   |   |
|--------|---|---|
| 「收購事項」 | 指 | 買方收購目標公司之0.36%股本權益；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本公司」  | 指 |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028)； |
| 「關連人士」 | 指 |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
| 「董事」   | 指 | 本公司董事；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                            |
|---------|----------------------------|
| 「上市規則」  |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中國」    |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
| 「買方」    | 指 新會江裕信息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 「股東」    | 指 本公司股東；                   |
| 「聯交所」   |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上海聯交所」 | 指 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               |
| 「目標公司」  | 指 大象慧雲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
| 「賣方」    | 指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及             |
| 「%」     | 指 百分比。                     |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歐國倫先生及歐國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麗娟女士、鍾曉林博士及楊國強先生。